

广西鼎策工程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东兴高铁站站前片区 TOD 一体化开发规划设计及综合交通枢纽建筑概念方案设计

项目编号：FCZC2019-G3-50048-DCZB

计划审批编号：DXZC20190100

采购单位：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鼎策工程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9 月

# 目 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项目需求.....	18
第四章：评标办法.....	20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2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6

# 第一章 广西鼎策工程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东兴高铁站站前片区 TOD 一体化开发规划设计及综合交通枢纽建筑 概念方案设计（FCZC2019-G3-50048-DCZB）招标公告

广西鼎策工程顾问有限责任公司受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东兴高铁站站前片区 TOD 一体化开发规划设计及综合交通枢纽建筑概念方案设计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东兴高铁站站前片区 TOD 一体化开发规划设计及综合交通枢纽建筑概念方案设计

**二、采购项目编号：**FCZC2019-G3-50048-DCZB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范围、内容、数量：**东兴高铁站站前片区 TOD 一体化开发规划设计及综合交通枢纽建筑概念方案设计 1 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五、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佰捌拾叁万贰仟玖佰肆拾元整（¥1832940.00）

**六、政府采购政策：**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3、《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
- 4、《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 5、《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七、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或登记的）达到本次招标采购服务要求的供应商；

2. 具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以上（含乙级）及建筑工程甲级资质的单位，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证书；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提供网站查询结果打印件并加盖公章，查询结果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 八、招标文件的发售方式：

1、发售时间：2019年 月 日至2019年 月 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6：30，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发售地点：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7楼707室）。

3、售价：招标文件工本费每本250元，售后不退（本项目不代办邮寄）。

4、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携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及法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上述报名资料须加盖单位公章），核查通过后方可购买招标文件，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 九、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元）。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等形式交至如下账户：

开户名称：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防城港市分行

银行账号：945 002 010 013 388 892

注：要求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在转账底单的附言中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

## 十、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2019年 月 日 时 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的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十一、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19年 月 日 时 分截标后在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开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招标文件约定的资料参加开标会议。

## 十二、联系事项：

1. 采购单位名称：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东兴市民族路121号

联系人：姚起峰； 联系电话：18277032796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鼎策工程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广西鼎策工程顾问有限责任公司防城港分公司（东兴市柑子岭路 413 号）

联系人：张传秀； 联系电话：15807706631

3 . 监督部门：东兴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电话:0770-7690518

十三、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东兴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dxzf.gov.cn/>)、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fcgggzy.cn>)。

广西鼎策工程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月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东兴高铁站站前片区 TOD 一体化开发规划设计及综合交通枢纽建筑概念方案设计 项目编号：FCZC2019-G3-50048-DCZB
2	5	投标人资格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或登记的）达到本次招标采购服务要求的供应商；</p> <p>2. 具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以上（含乙级）及建筑工程甲级资质的单位，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证书；</p> <p>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提供网站查询结果打印件并加盖公章，查询结果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3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60 天。
4	17	投标保证金	详见招标公告。
5	18.1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册，副本肆册，须完整提交。
6	18.2	投标文件装订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第 13.1 条“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名称。
7	18.7	投标文件包装、密封	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

			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8	20.1	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及投标截止时间	<b>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b> 2019年 月 日 时 分前； <b>投标截止时间：</b> 2019年 月 日 时 分。
9	20.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
10	21.1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2019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地点：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 采购代理机构按以上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如未按时签字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11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由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4人，采购人授权代表1人，共5人构成。
12	2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13	31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1.1、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信息。 31.2、中标供应商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不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的，按违约处理。招标采购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中标供应商的全部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组织供需双方签订合同。
14	32.1		<b>履约保证金的收取：</b> 按中标金额的2%计收，由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从 <b>成交人的基本帐户</b> 将履约保证金以 <b>转帐</b> 形式足额缴入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帐户（缴纳履约保证金时，请在附言、用途或备注栏上注明“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FCZC2019-G3-50048-DCZB 履约保证金”字样），

			<p>否则不予开具收据。</p> <p><b>全 称：东兴市财政资金管理支付中心</b></p> <p><b>账 号：45001659473050705618</b></p> <p><b>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东兴市支行；</b></p> <p><b>履约保证金的退还：</b>合同履行完毕（承诺的免费质保期满后），在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帐户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交的书面申请退付材料（详见附表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p>
15	33.1	签订合同	<p>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p>



## 一、总则

### 1、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东兴高铁站站前片区 TOD 一体化开发规划设计及综合交通枢纽建筑概念方案设计

项目编号：FCZC2019-G3-50048-DCZB

### 2、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3、定义

3.1、“招标采购单位”是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3.2、“投标人”是指符合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资格并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3.3、“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规划编制、技术咨询、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4、“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投标人公章”系指投标人用自己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签名印章，不包含专用章。

3.7、“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是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东兴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dxzf.gov.cn/>）、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fcgggzy.cn>）。

### 4、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 5、投标人资格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或登记的）达到本次招标采购服务要求的供应商；

5.2. 具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以上（含乙级）及建筑工程甲级资质的单位，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证书；

5.3. 本项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提供网站查询结果打印件并加盖公章，查询结果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 6、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 8、转包与分包

8.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9、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 10、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按“二、招标文件（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第一款” 执行。

## 二、招标文件

### 11、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公开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项目需求；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2、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后，应认真阅读和检查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资格准入和技术参数含有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或疑问，送达招标采购单位并要求招标采购单位签收和澄清。**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或疑问的，视同投标人理解并接受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并自己承担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同时，不得在招标结束后针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

12.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3 招标采购单位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收受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12.4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5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12.6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2.7 请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的电话通知后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以上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或者在网上查询。该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不用传真方式发出，如在电话通知后 24 小时内不上门领取的，则视为已在网上查询收到。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每一次收到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

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价格文件四部份组成。

##### 1. 资格文件（属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投标人法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如实报告评标委员会）；

（4）投标人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无缴纳税收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

（5）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要求为2016年至2018年，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年数的企业，只需提交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年份至所要求最近年份的财务报表）。

（6）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7）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其他资质（或资格）证书或证明材料。

以上资格文件由采购人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不予进入下一轮评审。

##### 2. 商务文件

★（1）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

★（2）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

★（3）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4）类似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5）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业绩及信誉的其他材料；

（6）投标人情况介绍。

### 3. 技术文件

★（1）技术设计方案；

★（2）服务承诺书；

★（3）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配置表（需附项目负责人相关职称证书及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材料复印件）；

★（4）拟投入本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需附相关职称证书）；

★（5）技术响应表；

（6）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7）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

（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9）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4. 价格文件：

★（1）投标函；

★（2）投标报价表；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格式见附件）。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13.2、以上有关材料应真实有效，属于“★”的文件要求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其余由投标人可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

13.3、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件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准。

14.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投标报价及采购预算金额

15.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15.2、1、本项目采用市场价下浮系数报价，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全部内容及服务作完整唯一下浮系数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本项目所指市场价是指东兴市同

类服务市场价，市场价可参照东兴市往年同类服务价格，若没有往年同类服务价格，或往年同类服务价格与今年实际市场服务价格差异超过 5%的，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共同询价来确定东兴市市场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按桂价费[2011]55 号文“服务类”规定的收费标准,经过采购单位与招标代理机构双方协商，本项目中标服务费按叁仟元整收取。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中标人这次参加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15.3、投标报价应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的规划编制及设计、规划咨询服务、差旅等全部费用；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15.4、本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壹佰捌拾叁万贰仟玖佰肆拾元整（¥1832940.00）。

## 16、投标有效期

16.1、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60 天。

16.2、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17、投标保证金

17.1、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元）。

17.2、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等形式交至如下账户：

开户名称：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防城港市分行

银行账号：945 002 010 013 388 892

注：必须是以投标单位的名义缴纳，在转账底单的附言中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

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其投标文件一律作无效处理。

投标人应按上述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自行考虑到账时间，妥善安排投标保证金交纳工作，确保按时到账。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确保按时递交投标文件。

17.3、对未足额、按时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均按未交纳投标保证金处理，并由评标委员会核定该投标无效。

17.4、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无息）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转账方式予以退还。中标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一式两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存档后，采购代理机构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7.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处）；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 其他严重扰乱招标程序的。

## **18、投标文件的份数、装订、签署和包装、密封**

18.1、**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册，副本肆册，须完整提交。

18.2、**投标文件装订：**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第13.1条“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标准纸装订）。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名称。

18.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

18.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人应写全称，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8.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印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8.6、**投标人的公章：**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8.7、**投标文件包装、密封：**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



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 18.8、投标文件袋标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

在 2019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此处投标人填写投标截止时间）

#### 19、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19.2、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 20、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19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月 日 时 分。

20.2、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地点：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

20.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四、开标

### 21、开标的的时间和地点

21.1、开标时间：2019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地点：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采购代理机构按以上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如未按时签字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 21.2、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明书原件（加盖公章）和身份证原件及保证金银行转账底单原件出席；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及保证金银行转账底单原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未按规定提交资料的，视同放弃投标，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投标时间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2、开标程序

-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程序、开标纪律；
-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 (3) 投标人代表共同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 (4) 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投标文件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
- (5) 唱标；宣读投标截止时间前接收的所有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投标函的投标报价、折扣，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报价、折扣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才予以采纳；
- (6)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如有）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 (7) 勘误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文件

中投标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勘误修正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签字确认。

(8) 开标会议结束。

(9)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0)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五、评标

### 23、评标委员会组成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人，采购人委托代表 1 人共 5 人组成。

### 24、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4.1、评标委员会必须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4.2、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24.3、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24.4、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4.5、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25、评标程序及要求

25.1、采购代理机构核实评标委员会成员身份，告知回避要求，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和程序。

25.2、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5.3、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5.4、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5.5、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数据进行校对、核对，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提示评标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25.6、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东兴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25.7、本招标项目是以各分标政府采购预算价为最高限价，超出政府采购预算价的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可以不予评审。

## 26、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 27、推荐中标候选人原则。

（1）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仍相同的，按综合性能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进入详评的投标人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4）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 28、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未按本须知第 17 条款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完整提交投标文件或未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4）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或无效材料的；
- （6）投标有效期、完成时间、质保期、售后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投标人未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 （8）不满足“项目需求”中标注★号的实质性要求的；
- （9）未全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未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有文件规定除外）；
-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 29、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30、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31、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1.1、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信息。

31.2、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如不按期办理领取手续，按违约处理，招标采购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中标供应商所有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组织供需双方签订合同。

31.3、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 **六、合同履行担保及签订合同**

### **32、合同履行担保**

32.1、履约保证金按中标金额 2%提供，由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电汇形式缴入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帐户（缴纳履约保证金时，请在附言、用途或备注栏上注明“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FCZC2019-G3-50048-DCZB 履约保证金”字样），否则不予开具收据。

32.2、如果中标供应商没能按上述第 32.1 款规定执行，采购代理机构将上报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取消该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有权授予第二中标候选人中标供应商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32.3、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将《验收报告单》送交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凭《验收报告单》和履约保证金收据原件（由代理机构开据）办理履约保证金退款手续，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中标供应商。如中标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2.4、在履约保证金到期退还前，若中标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负。

### **33、签订合同**

33.1、**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3.2、如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代理机构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组织供需双方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招标。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3.3、**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一份合同原件送东兴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 **34、纪律和监督**

### **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采购项目名称：东兴高铁站站前片区 TOD 一体化开发规划设计及综合交通枢纽建筑概念方案设计

二、采购项目编号：FCZC2019-G3-50048-DCZB

三、采购项目类别：服务类

四、项目采购预算价：壹佰捌拾叁万贰仟玖佰肆拾元整（¥1832940.00）。

五、TOD 一体化开发规划设计及综合交通枢纽建筑概念方案设计包含：

1、东兴市高铁站站前片区 TOD 一体化开发规划设计（简称站前片区），深度为控制性详细规划（含建筑形体方案示意），设计面积约为 167.7 公顷（不含 高兴大道沿线 7 个已开发子地块共 48.3 公顷），北起东兴市高铁站旅客活动平台延伸线（旅客活动平台以北属于东兴市高铁站站房设计范围），南至高兴大道，西起经七路，东至保税大道。

2、东兴市站站前 TOD 核心区规划设计（简称核心区），深度为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面积约为 39.52 公顷（不含 2 个高铁综合利用开发用地 20.9 公顷），北起东兴市高铁站旅客活动平台延伸线，南至长湖路，东西至被以上两线包络的梭形狭长地块尽端。

3、东兴综合交通枢纽建筑概念方案设计，深度为建筑概念方案设计，规划用地面积为 15.6 公顷，建筑设计面积约为 10 万平方米（含地下，具体视设计进展情况为准），北起东兴市高铁站旅客活动平台延伸线，南至长湖路，西至公交车站西侧及旅游集散中心西侧，东至长途客运站东侧及国际服务中心东侧。

#### 六、时间进度安排

本次规划根据甲方在时间上的要求，以及项目组对本项目的理解与判断，计划工作周期为95个工作日，进度安排如下：

- 1、现场调研阶段（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
- 2、初步方案阶段（20 个工作日）；
- 3、深化方案阶段（20 个工作日）；
- 4、评审成果阶段（20 个工作日）；
- 5、报批成果阶段（20 个工作日）；
- 6、最终成果阶段（10 个工作日）。

#### 七、设计成果

1、文件组成：规划说明书及相关设计图件。

2、图件组成

- |             |               |
|-------------|---------------|
| (1) 区位分析图   | (5) 公共设施布局规划图 |
| (2) 用地现状图   | (6) 绿化景观系统规划图 |
| (3) 用地规划图   | (7) 道路交通规划图   |
| (4) 功能结构规划图 | (8) 竖向规划图     |

(9) 开发时序规划图

(11) 给水排水规划图

(10) 电力电信规划图

(12) 开发强度导控规划图

送审成果数量在参评专家人数基础上另增贰(2)套。如需另增加送审成果份数,费用另计。

乙方提供甲方最终成果陆(6)套、电子文件贰(2)套。

## 八、付款方式

按项目完成的进程,甲方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每期费用如下:

(1) 总经费的 40%工作启动定金,于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2) 提交甲方中期成果,通过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持的专家技术评审后,获得评审通过后的五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总经费的 30%。

(3) 提交甲方报批成果,报送东兴市规划委员会审查,甲方支付总经费的 28%。

(4) 获得规划批复后,提交甲方最终成果及归档文件,提交后的五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总经费的 2%。

(5) 乙方收到款项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由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 4 人，采购人授权代表 1 人，共 5 人构成。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售后服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 二、评标方法

(一)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对投标人的价格文件、技术文件及商务文件等三部分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评标时，对于带有主观因素的评分，由各评委独立进行评价、打分，不允许讨论。）

(二) 评分细则：（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四位）

#### 1、价格分.....15 分

(1) 投标产品（服务）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服务）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最后投标报价给予 6%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后投标报价×（1-6%）。如果投标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低于采购预算价的 70%（不含 70%）的，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本项目成本分析报告，同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证明材料：①行政机构税务部门开具的拟派项目人员的《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依法免缴个人所得税的凭证》；②提供至少 1 个类似业绩的费用成本组成明细（并提供该合同复印件），如不提供或评委认定其资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则视为低于供应商成本价报价，报价无效。

投标人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最后评标报价为 15 分。

(3) 某投标供应商价格得分 =  $\frac{\text{最低评标价(金额)}}{\text{某投标供应商评标价(金额)}} \times 15 \text{ 分}$

#### 2、项目技术方案分.....52 分；

(1) 总体方案的完整性及针对性（满分 30 分）

一档（0~10.0 分）：对本项目认知浅显，技术思路平实无特色。；

二档（10.1~20.0 分）：较符合本项目特点、技术思路有一定的合理化建构；

三档（20.1~30.0 分）：对本项目理解深入准确，分析符合实际，针对性强，完整性良

好；

(2) 编制内容及深度解读、重难点分析（满分 22 分）

一档（0~6.0 分）：对服务内容及难点和关键点分析简单，有漏项；

二档（6.1~16.0 分）：对服务内容及难点和关键点分析基本符合实际，分析建议一般；

三档（16.1~22.0 分）：对服务内容及难点和关键点分析符合实际，分析建议科学合理、准确到位；

3、主要人员配备情况.....12 分；

(1)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满分 2 分）

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职称且为注册城乡规划师的，得 2 分（需提供高级职称及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只提供一项不得分）；

(2) 投入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满分 10 分）

项目组人员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人得 1 分；具有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的每人得 1 分；同时具有高级职称和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的每人得 2 分；本项满分 10 分（需提供高级职称和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否则不计分）；

4、业绩分.....12 分；

投标人曾参与 TOD 规划、火车站前片区规划项目，或者交通枢纽、火车站建筑设计项目。项目要求：TOD 规划、火车站前片区规划项目，交通枢纽、火车站建筑设计项目，项目时间要求为 2014 年（含 2014 年）以后，每个项目得 4 分；满分 12 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否则不予计分）；

5、项目质量和编制工期措施方案、后续技术服务方案分.....9 分；

一档（0.1~3.0 分）：服务内容不详实、可操作性一般；

二档（3.1~6.0 分）：服务内容比较详实具体、具有较强可操作性；

三档（6.1~9.0 分）：服务内容详实具体、可操作性强。

7、总得分 =1 + 2 + 3 + 4 +5。

###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得分最高的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排列）为中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

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在要求其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_\_\_\_\_

签订合同时间: \_\_\_\_\_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由委托方（下称甲方）委托受托方（下称乙方）承担\_\_\_\_\_，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要求完成项目，甲方同意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以规定的方式向乙方支付经费，作为对乙方提供服务的报酬。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项目名称

---

## 二、规划设计范围与数量

2.1 规划设计范围：\_\_\_\_\_

2.2 规划设计内容与要求：成果深度满足国家或地方的相关规范要求。\_\_\_\_\_

三、本合同除本条款外，尚包括专用条款，共同组成一个完整的合同。

四、本合同一式捌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任意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壹份送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壹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甲方（采购单位）（章）  年 月 日	乙方（供应商）（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详见《投标声明书》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详见《售后服务承诺书》	
3、其他具体事项： 详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表》	
甲方（采购单位）（章）   年 月 日	乙方（供应商）（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1 成果要求

### 1.1 规划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2)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2006年）；
- (3)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实施细则》；
- (4) 《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2011）；

- (5) 《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2010年）；
- (6) 《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 (7) 《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
- (8) 《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GB50220-95；
- (9) 国家、自治区及当地相关规范、技术规定和要求等。

乙方参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的前提下，根据甲方的规划要求进行规划编制，并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最终成果。该成果如需经专家咨询或评审，则咨询或评审通过后修改、完善的规划成果即为最终成果。

## 1.2 规划设计成果

### 1.2.1 文件组成

- (1) 规划说明书及相关设计图件

### 1.2.2 图件组成

- (1) 区位分析图
- (2) 用地现状图
- (3) 用地规划图
- (4) 功能结构规划图
- (5) 公共设施布局规划图
- (6) 绿化景观系统规划图
- (7) 道路交通规划图
- (8) 竖向规划图
- (9) 开发时序规划图
- (10) 电力电信规划图
- (11) 给水排水规划图
- (12) 开发强度导控规划图

送审成果数量在参评专家人数基础上另增贰（2）套。如需另增加送审成果份数，费用另计。

乙方提供甲方最终成果陆（6）套、电子文件贰（2）套。

## 1.3 时间进度安排

- 1.3.1 现场调研阶段（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
- 1.3.2 初步方案阶段（20个工作日）；
- 1.3.3 深化方案阶段（20个工作日）；

1.3.4 评审成果阶段（20 个工作日）；

1.3.5 报批成果阶段（20 个工作日）；

1.3.6 最终成果阶段（10 个工作日）。

注：以上时间安排不含等待沟通汇报及等待业主反馈时间。

## 2 项目收费与付款方式

### 2.1 项目收费

经政府招标采购，本合同中标规划设计费用为人民币\_\_\_\_\_。

### 2.2 付款方式及时间

按项目完成的进程，甲方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每期费用如下：

（1）总经费的 40%作为工作启动定金，于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2）提交评审成果，通过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持的专家技术评审后，获得评审通过后的五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总经费的 30%。

（3）提交报批成果，报送东兴市规划委员会审查，甲方支付总经费的 28%。

（4）获得规划批复后，提交最终成果及归档文件，提交后的五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总经费的 2%。

（5）乙方收到款项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 3 其它事项

1、乙方提交全套设计成果后，如甲方要求增加超出本合同约定之外的服务事项，则甲方应另行支付乙方费用。

2、甲方中途变更设计条件（规模、设计要点等）或因提交的基础资料错误，给乙方造成较大设计返工的，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相应地向乙方增付设计费，具体细节由双方协商确定。

3、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调解决。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价格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 二、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 目录

## 1. 资格文件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法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如实报告评标委员会）；

(4) 投标人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无缴纳税收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

(5)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要求为 2016 年至 2018 年，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年数的企业，只需提交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年份至所要求最近年份的财务报表）。

(6) 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7) 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其他资质（或资格）证书或证明材料。

## 2. 商务文件

★ (1) 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

★ (2)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

★ (3)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4) 类似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5)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业绩及信誉的其他材料；

(6) 投标人情况介绍。

## 3. 技术文件

(1) 项目实施全过程方案；

(2) 质量安全保证措施及服务承诺；

(3) 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配置表（需附相关职称证书及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

纳社保保材料复印件)；

(4) 拟投入本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需附相关职称证书及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保材料复印件)；

(5) 技术响应表；

(6)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

(8)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9) 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 4. 价格文件

(1) 投标函

(2)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4)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 1. 资格文件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法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如实报告评标委员会）

(4) 投标人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无缴纳税收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

（格式自拟）

(5)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要求为 2016 年至 2018 年，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年数的企业，只需提交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年份至所要求最近年份的财务报表）。

(6) 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7) 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其他资质（或资格）证书或证明材料。

## 2. 商务文件

(1) 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

(2) 投标声明书

###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服务产品的服务内容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_\_\_\_\_

\_\_\_\_\_

4.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_\_\_\_\_

\_\_\_\_\_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3)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投标人按招标项目采购需求的商务条款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 (4) 类似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 (5)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业绩及信誉的其他材料；
- (6) 投标人情况介绍。



### 3. 技术文件（部分格式）

(1) 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配置表（需附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

项目主要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 职务
1						
2						
3						
•						
•						

附：职称证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2) 拟投入本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需附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

项目主要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专业				毕业时间	
从事本专业时间					
执业时间			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附：职称证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5)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号	货物名称或技术条款	招标要求	投标承诺	偏离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项目需求里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

说明：若此表由多页构成，应组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 4. 价格文件

##### (1) 投标函

#####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项目需求和投标报价表，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

2、我方承诺已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3、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投标日期：\_\_\_\_\_

注：1、未按照本投标函（格式）要求填报的投标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要求，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2、投标函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报价表格式（必须提供）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号	服务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备注
1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元）			
计划工作周期：_____个工作日			

注：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2、本项目实行总承包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差旅食宿成本、制图、出图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报价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

(4)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必须提供）

###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_\_\_\_\_

项号	服务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备注
1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      元）	
计划工作周期：_____个工作日			

注：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 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表”相一致。

4. 此表请单独装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开标一览表》应单独封装（不与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价格文件一起封装）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标项、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其他文件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供应商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表一：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p> <p>_____（大写）¥_____（小写）退付到达以下帐户。</p> <p>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p>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p>此表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p> <p>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p> <p>项目负责人意见：</p> <p>出纳意见：</p> <p>会计意见：</p> <p>法定代表人或分管领导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p>

注：中标（成交）供应商填写本表到采购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附表二：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div>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